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35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盛华源”或“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并认真落实相关工作。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在总结2024年度专项行动方案实施情况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2025年度专项行动方案。现将公司2024年度专项行动方案实施情况及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提质，夯实发展根基

公司始终紧抓高质量发展主线，加快改革创新，大力提质增效，发展势头更加强劲。2024年营业收入101.39亿元，同比增长9.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0亿元，同比增长85.52%。公司已实现全系列全电压等级输电线路铁塔产品覆盖，在产能、产量方面，大幅领先于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是国内规模最大的输电线路铁塔供应商。2024年，公司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总部输电线路铁塔招标采购的市场份额分别为16.17%、19.78%，其中在国家电网总部特高压输电线路铁塔招标采购的市场份额为30.10%，均位于行业前列。公司积极参建哈密-重庆±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甘孜-天府南1000千伏线路工程等重点项目工程，全力支撑电网建设。公司在网外市场发展势头良好，建筑钢结构、蒙西基建、光伏支架等业务领域实现新突破。2024年，公司参建宁夏广播电视塔项目，中标金额5,980万元，实现全钢结构广播电视发射高塔业绩突破；公司中标中建八局钢结构项目，成功进军高层建筑钢结构领域，为突破新兴业务领域注入强大信心和力量。国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持续巩固重点国家、区域市场优势，2024年成功夺得巴基斯坦达苏、越南火电厂等项目，国际业务打开新局面。

2025年公司将深入践行“市场引领、改革创新、持续改善、争创一流”工作思路，全面提升盈利能力，统筹谋划中长期发展战略，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围绕“一稳一增一创”核心路径，优化产业布局，延展业务链条；深化实施业务协同、技术协同、营销协同、生产协同、品牌协同，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风险共担，打造一个高效、协同的上市公司。公司将围绕国内与国际市场，立足输电线路铁塔和钢结构方向，积极开拓多元市场，建立统一高效的客户服务体系，实现市场业绩目标，不断巩固、持续提升国内市场份额，努力拓展海外电力工程市场。

二、坚持创新驱动，增强核心动能

2024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成立铁塔技术专业委员会，并下设科研分委会、智能制造分委会、镀锌分委会等6个技术分委会，加强企业内部沟通协作，培育行业领军人才，加快提升公司整体技术实力。公司深入开展课题攻关，专利成果成绩斐然，2024年申请专利124项，其中发明专利66项；授权专利70项，其中发明专利29项。获得2024年安徽省电力协会电力创新奖三等奖3项，“角钢智能无人生产线”成功通过2024年度杭州市首台（套）装备认定。深化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布《输电铁塔冷加工技术规程》等企业标准，进一步推进公司标准化体系建设，提升加工工艺标准化水平，参与修订5项国家标准，组织编制34份作业指导书。印发光伏支架、冷却塔、螺旋锚等新产品技术规范，有效支撑新业务发展。与重庆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建宏盛华源-重庆大学电气工程学院能源与智能装备联合研究中心，推动新型校企合作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加强产学研协同创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2025年公司将依托技术研发中心、铁塔研究院和下属公司技术资源，不断完善科技创新体系、优化科技发展环境、培育壮大科研队伍，全面提升科技持续创新能力。推进新材料应用技术、先进检测技术、绿色环保加工技术、新型钢结构产品等研究，力争在重点技术和产业领域掌握一批核心技术、拥有一批自主知识产权，形成一批技术门槛高、盈利能力强、市场竞争力强的技术成果，为公司发展和行业技术引领提供坚强支撑。开展智能工厂产线布局调整、物流设计优化，推进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升级，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能力，降低运营成本，通过提升智能制造水平，确保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以需求为导向，加大技术人才招聘力度，精准规划成长路径，做实做细合规免责机制，强化研发经费支撑。

三、优化治理结构，提升运作规范

2024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11次、监事会10次，在会议召集、召开、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公司董事、监事勤勉尽责，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年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成员秉承多元化原则，综合考虑年龄、性别、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等多方面因素，确保成员在技能、经验、观点上保持平衡。董事会成立了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在公司的决策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公司全面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建立“1+N”制度管理体系，新增制度共计27项，修订制度19项，编制法律风险防控手册，有效提升企业的管理水平与市场形象。公司荣获“国新杯·ESG金牛奖治理二十强”。

2025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规要求，全面梳理制度及重大事项决策清单，明确各决策层级责任边界，确保决策流程合规高效。加强对议案的审核与跟踪，提升会议决策质量。推动独立董事提前介入重大项目研究论证，充分发挥其专业咨询与监督制衡作用。完善重大事项报送机制，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考核，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组织董监高参加监管机构培训，深入学习资本市场法规及市值管理、投资者关系等专业知识，提升规范运作意识与履职水平。落实经理层契约化管理，实行“年度+任期”考核模式，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严格退出机制，激发管理层活力。

四、强化股东回报，构建长效机制

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利益，2024年经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经实施2024年度中期现金分红3,049.68万元（含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年6月6日，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向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6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333.75万元（含税）。综上，2024年度公司累计派发现金红利7,383.43万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2.08%。

2025年公司将统筹公司发展与股东回报，兼顾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通过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传递公司对未来盈利的信心。严格执行《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确保全年分红比例不低于30%，稳定投资者预期。结合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盈利水平、未来发展规划、资金需求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科学、合理的2025年度中期分红预案。

五、深化市值管理，传递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交流，致力于搭建透明、高效的沟通桥梁。通过多种渠道，包括定期举办业绩说明会、接受调研等方式，详细解读经营数据，深入阐释公司战略布局与行业前景，切实回应投资者的核心关切。2024年，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2024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共计组织投资者交流会议5次，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问询120次，接待了中信证券、广发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等多家主流券商及投资者来访，积极传递公司价值，进一步增强市场对公司的了解与信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提高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2024年累计发布募集资金使用、重点项目中标等公告及上网文件166项，荣获同花顺“最具人气上市公司TOP300”称号，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

2025年，公司将以“深化市值管理、传递投资价值”核心目标，通过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内部决策流程，增强公司运营透明度，让投资者能清晰了解公司的发展动态和战略规划，从而提升市场对公司的信任度。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明确市值管理原则、责任部门及预警机制，维护公司市值稳定，提升股东回报能力。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把业绩说明会作为市值管理与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核心抓手，组织公司总经理、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经营层人员出席会议，围绕投资者普遍关注的公司发展战略、重大项目进展、财务情况等议题进行深入解读。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体系，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形式及时传递发展动态，助力投资者精准把握公司价值脉络，夯实市场信任基础。

六、其他说明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36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6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启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除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与镇江鸿泽杆塔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调拨的议案》

同意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与镇江鸿泽杆塔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调拨事宜。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34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盛达”）、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利江东”）、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振光”）

● 增资金额：合计增资17,342.4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2,867.33万元，自有资金4,475.07万元。

● 本次增资完成后浙江盛达注册资本将由44,000.00万元增加至53,081.30万元人民币；元利江东注册资本将由10,600.00万元增加至13,189.80万元人民币；江苏振光注册资本将由29,850.00万元增加至35,521.30万元人民币；上述公司增资完成后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该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一、本次增资概述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盛达、元利江东、江苏振光3家单位合计增资17,342.4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2,867.33万元，自有资金4,475.07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建设。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拟投资主体	拟投资对象	拟增加注册资本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宏盛华源	浙江盛达	9,081.30	8,351.87	729.43
宏盛华源	元利江东	2,589.80	2,201.05	388.75
宏盛华源	江苏振光	5,671.30	2,314.41	3356.89

本次交易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8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公开发行66,878.8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3,694.0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0,033.6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660.4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天职业字[2023]5325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宏盛华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及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一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系列电压等级输电铁塔生产项目	27,585.80	27,585.80
二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41,292.30	41,292.30
2.1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9,081.30	9,081.30
2.2	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2,589.80	2,589.80
2.3	安徽宏源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8,080.00	8,080.00
2.4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9,490.00	9,490.00
2.5	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5,671.30	5,671.30
2.6	镇江鸿泽杆塔有限公司热浸镀锌安全环保提升项目	5,700.00	5,700.00
2.7	重庆瑜煜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521.20	521.20
2.8	重庆顺泰铁塔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158.70	158.70
三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5,061.30	25,061.30
四	重庆瑜煜二期地块智能工厂项目	9,468.00	6,060.60
	合计	103,407.40	100,000.00

注：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7195167O2J
法定代表人	施洪亮
注册资本	44,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年11月26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红垦农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 160,994.80 / 158,288.13 净资产 / 61,171.15 / 62,110.92 营业总收入 / 181,149.11 / 47,270.96 净利润 / 4,673.25 / 1,630.29

（二）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51730282C
法定代表人	舒芳
注册资本	10,6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年8月05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河庄街道江东三路6301号
经营范围	设计、生产、加工：钢管塔、铁塔、金属构件、非标准件、电力线路器材及工具、电力设备钢结构、钢网架、建筑钢构；热镀锌；建筑安装、施工；五金机械及电器修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其也无需审批的合法项目**（依法必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 49,005.35 / 48,710.82 净资产 / 21,744.71 / 22,120.93 营业总收入 / 76,891.92 / 20,148.99 净利润 / 2,097.44 / 610.70

（三）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12733742300N
法定代表人	刘宗坤
注册资本	29,8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18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丹徒区上党镇镇荣公路19km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特种设备制造；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喷涂加工；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集装箱制造；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 123,589.14 / 125,035.28 净资产 / 33,081.13 / 34,053.00 营业总收入 / 135,392.49 / 34,131.56 净利润 / 3,760.59 / 1,473.04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高质量发展。同时可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五、资金管理

公司将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建立健全资金监管机制，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高效、安全、合规。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子公司、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相关管理规定及监管协议进行管理。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37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6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沙志昂先生主持，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5-057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用友网络”）于2025年6月24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现有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及委任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的需要，按照香港法律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现提请董事会聘任齐麟、余咏诗为联席公司秘书，并委任余咏诗、吴政平为《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3.05条项下负责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沟通的授权代表，并委任余咏诗为《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项下的授权代表。

公司聘任的《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下的联席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的任期自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公司聘任的香港《公司条例》下的授权代表的任期自聘任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

董事会授权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秘书聘任及授权代表委任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前期磋商、定价、签署聘任及委任协议等，并可根据需要，调整上述人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有关监管机构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研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审计委员会设置进行调整，调整后审计委员会成员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成员：张瑞君、周剑、王丰，其中独立董事张瑞君女士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

上述调整自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最新《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负责全局业务的高级副总裁及以上人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及其他由公司董事会任免的人员。经公司总裁提名，公司决定聘任李伟民、陈蕴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2025年6月2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范东、王勇、李俊毅、史周军、张成雨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公司内部职务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用友网络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8）。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简历：

齐麟先生，1979年11月出生，法律研究硕士。曾任北京市联德律师事务所知识产权代理人，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总监，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高级总监、高级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余咏诗女士，中国国籍。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得会计学学士学位。余女士是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和英国特许公司治理公会会员。拥有逾15年的丰富公司秘书工作经验，熟悉《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公司条例》和离岸公司的合规工作。余女士拥有香港联交所认可的公司秘书须具备的学术及专业资格。

吴政平先生，1964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92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和行政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目前还担任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畅捷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用友烟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等职务。

李伟民先生，1974年7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2003年11月加入用友，曾任用友云达信息技术服务（南昌）有限公司副总裁，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

陈蕴奇女士，1978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2021年10月加入用友，曾任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及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兼总会计师。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5-059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会联合会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耿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耿凡先生不担任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截至本公告日，耿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耿凡先生，1978年10月出生，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学位，于2011年9月加入用友，担任集团法务部总经理，主要负责集团法律事务与法律风险管控。曾在滕氏企业集团、金杜律师事务所等任职。

证券代码：600588　证券简称：用友网络　公告编号：2025-056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用友产业园（北京）中区8号楼E102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4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56,719,3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484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文京先生主持。所有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公司独董张瑞君、周剑、王丰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公司监事章珂、王仕平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齐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1,956,655	97.2981	44,549,275	2.6890	213,400	0.0129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1,921,755	97.2960	44,570,475	2.6902	227,100	0.0138

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1,794,155	97.2883	44,689,075	2.6974	236,100	0.0143

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1,859,255	97.2922	44,639,175	2.6944	220,900	0.0134

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1,914,655	97.2955	44,612,975	2.6928	191,700	0.0117

2.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0,257,391	97.1955	46,274,639	2.7931	187,300	0.0114

2.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1,965,355	97.2986	44,571,875	2.6903	182,100	0.0111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于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5,519,449	99.9275	1,005,381	0.0606	194,500	0.0119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于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4.01、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5,539,549	99.9287	969,581	0.0585	210,200	0.0128

4.02、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5,510,549	99.9270	973,081	0.0587	235,700	0.0143

4.03、议案名称：发行及上市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5,502,449	99.9265	969,081	0.0584	247,800	0.0151

4.04、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5,499,449	99.9263	972,481	0.0586	247,400	0.0151

4.05、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5,500,149	99.9